充實理論基礎 提升裁判品質

高雄高行與雄大法學院研討公法爭訟問題

就行政訴訟審判中值得探討議題 結合學者理論分析與法官實務觀點座談

【本刊高雄訊】為增進行政訴訟實務與學術交流，充實辦案理論基礎，進而提升裁判品質及效率，高雄高等行政法院與國立高雄大學法學院日前舉辦「行政訴訟實務與理論座談會」，邀請雄大專精公法領域的學者張永明等教授（院長與教授合影見下圖）與全院庭長、法官座談，共同研究討論公法爭訟問題。

座談會由姜仁脩院長主持，姜院長開幕致詞表示：審判實務除須釐清事實外，於適用法律時，面對學說見解分歧，審判者必須具有深厚的法學理論基礎，始能於裁判理由中翔實論述並受公評；另對雄大教授參與座談會表示歡迎，更希望這樣的研討方式能持續辦理，以促進行政法學術與實務的對話與交流。



本次座談會共討論審判實務中值得探討之議題5則，分別為（一）禁止臨時停車標線之法律性質及其救濟途徑。法官先就目前學說見解採行政處分與法規命令兩說加以論述，其後學者引述外國學說進行分析與比較；（二）大廈管理委員會向主管機關報備，其所為同意或否准其同意之法律性質。此牽涉到立法技術就有關「核備」、「核定」、「備查」等用語，在判斷其法律性質時，是否須考量行政機關介入私法關係之程度；（三）留抵稅額因稽徵機關於他案之營業稅補徵事件行政救濟中所為抵繳之決定，如納稅義務人對該留底稅額部分不服，應如何救濟。此一問題，除探討其爭訟之法律性質外，更針對其應行之訴訟類型深入討論；（四）行政契約自願接受強制執行之約定，若債務人非行政機關，是否需依行政程序法第148條第2項規定經認可程序始可作為執行名義？（五）夫妻離婚後，夫妻對未成年子女均有扶養之事實時，應如何申報子女之扶養親屬免稅額？討論重點為稅法上之「扶養」是否須承接民法「扶養」概念，及應考量稽徵經濟原則或租稅法定主義？

座談會後姜院長總結表示法學理論須靠法律學者的研究，而理論也必須針對實務上所發生的問題探討，才不致成為空談。本次座談會在學者精彩的分析與法官實務觀點相互熱烈討論下，收穫豐碩。

兩岸司法交流

大陸中國法官協會代表團參訪士林地院

【本刊台北訊】大陸中國法官協會應中華民國法曹協會邀請，日前由法曹協會秘書長陳榮傳教授陪同最高人民法院沈德咏常務副院長及團員10人至士林地院參訪，其成員包含全國人代常委會法治工作委員會王勝明副主任、天津市高級人民法院李少平院長、山東省高級人民法院周玉華院長、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胡云騰主任、對外事務局副局長韓遠征、最高人民法院台灣司法事務辦公室趙紅主任、國務院台辦法規局張萬明副局長等。

士院除歡迎接待外，並由吳水木院長親率蔡明宏行政庭長、民事庭俞慧君庭長、方彬彬庭長、民事執行處張國勳庭長及家事庭陳文通法官、陳章榮法官、李昆霖法官等人與來賓共同舉辦座談會。

首先由書記官長作業務簡介後，來賓即就司法便民設施、刑事案件管理流程的績效、運用非法院人力辦理調解事件制度、調解書的效力、簡易庭之簡易程序與小額程序如何劃分、強制執行事件法院自行執行比率、執行手段、拍賣及鑑價、債權憑證及離婚事件中有關保護令的如何核發、執行等問題提出詢問，由院長及庭長、法官逐一詳細說明，來賓亦說明大陸調解制度，希望透過多元化調解，疏減大陸現有的300萬件案件，至於刑事部分目前自訴案件約有10萬件，公訴案件約有60萬件，案件成長速度很快要如何解決，係目前遭遇的大問題。座談尾聲，雙方對於司法無論適用何種程序，前提必須以不能影響審判的品質及法院的公正為要，皆深表同感。

最後，由蔡行政庭長導引來賓參觀法院的硬體設備及法官開庭情形，對於為民服務設備，沈副院長還交待照相存錄供回去參考。雙方藉由此次座談會，對彼此的司法制度有稍許了解，也希望往後類此機會有更多的交流。

花蓮高分院鑑識科學講座

程曉桂專題演講「從現場到法庭」

【本刊花蓮訊】為加強保障人權，刑事訴訟法採行嚴謹證據法則，科學辦案已是日益重要，而鑑識科學又是科學辦案的基本原則，花蓮高分院有鑑於此，特於日前邀請警界首席鑑識權威的刑事警察局法醫室兼鑑識中心主任程曉桂蒞院演講「從現場到法庭」，這是一場法界與警界的對話，花蓮高分院、高分檢、花蓮地院及花蓮地檢同仁參與相當熱烈。

若干嚴重戕害被害人身心或生命的案件，由於最初的蒐證疏失，常造成社會輿情譁然，人們不免認為，被告明明這麼泯滅人性，為何不能繩之以法？相對的，多年「冷案」也可能因為一枚指紋、一滴血跡的DNA比對而獲得破案或平反，在在都顯示犯罪現場的蒐證及有效的鑑識，對刑案的偵破有著關鍵性的地位。程主任從刑案實例導入科學鑑識，讓與會者能深入明瞭科學鑑識能協助破案，同時，她也希望藉由與法界溝通，法官、檢察官能不吝指教、鞭策警界，讓基層警員瞭解如何讓蒐證工作做得更好。

程主任強調，現代鑑識科學的領域非常寬廣，除了大家所熟知的測謊、指紋、DNA、槍砲彈藥等鑑定外，甚至包括較少聽到的刑事工程學、刑事埋屍學、刑事護理學、刑事放射學、刑事牙醫學等，各項工作做得愈好，愈能提供辦案參考，做出正確裁判。程主任於演講後，並針對現場提問，一一詳為懇切解答，與會者咸認獲益良多，相信似此雙向溝通，必有助案件之審理，為提升裁判品質及保障人權提供重要的助力。



司法雷達站

宜院親職教育小團體 研習做個幸福推銷員

【本刊宜蘭訊】宜蘭地院以互動效果良好的小團體親職教育，注重家長的情感分享與合作，學習關懷別人多於自我中心，頗受好評。

日前在羅東辦公室辦理親職教育小團體研習，活動由展示宜院從95年至98年辦理親職教育小團體活動成果海報，揭開序幕，葉煥兆主任觀護人致詞，表示活動主題是幸福推銷員，幸福指的是個人感受愉快，有信心能夠一直持續下去，這種感覺就是幸福。

首先，兩位助教以「好朋友我們行個禮」、「踩蟑螂」，拉近家長的距離，逗得個個合不攏嘴！接著劉醫師的「幸福小棧」開張，請家長在白紙上寫下自己的優點與缺點，進入幸福小棧推銷自己的特質，將不好的特質，在幸福小棧中換取正向的特質。過程中，家長相當有凝聚力，以關心為出發點，家長提出家庭問題時，同組家長會支持幫忙、經驗分享，共同找出解決的方式，互動相當熱絡。

最後的「分享時光」少年家長說出自己管教子女的心情、煩惱，同組的組員經由討論、腦力激盪找出解決問題的方法。隨著課程的進展，不斷傳達正確的親子溝通方式，教導家長活出自己，朝著正向圓滿的人生邁進，活動在家長相互鼓勵聲中，圓滿結束！

基院干擾行為精神講座 探討非行少年心理

【本刊基隆訊】為使站在第一線的法官、觀護人、相關輔導人員及輔導志工對干擾性行為疾患能有更深入的瞭解，基隆地院特別聘請基隆長庚醫院精神科的王亮人醫師進行一場兼具學術及實務的講座。

講座總共分成三部分：第一部分是介紹干擾行為疾患的形成原因、診斷標準、對患者的影響及治療的策略；第二部分是透過與干擾行為相關影片讓與會者更加瞭解干擾性行為的外顯症狀及其心理感受；第三部分則介紹兒童、青少年的道德發展與犯罪行為，並預留20分供與會者詢問交流。

在王醫師口語化講解下，與會者很快就掌握到干擾行為的診斷技巧，瞭解犯罪與這些疾病的關係，最重要的是因為瞭解這些疾病，就更能同理這些犯罪少年，也知道該如何與他們和平共處。

高少院戒菸團體活動 運用檢測器驗證成效

【本刊高雄訊】為落實受保護少年預防再犯輔導工作，協助受保護少年戒菸遠離菸癮，高雄少年法院特與高雄市楠梓衛生所合辦「受保護處分少年戒菸團體」活動。

為協助受保護少年戒菸，高少院特請高雄榮民總醫院戒菸治療團隊，針對受保護少年辦理戒菸團體，採整合性團體治療方式，以「動機增強治療法」加強個案改變承諾、運用團體動力，協助反省用菸損益、擬訂改變計畫、發展再使用行為模式之認知及因應技巧訓練。

活動主題包括：吸菸的危害與正確之戒菸方法，戒菸一起來~~團體的力量，戒菸期間之壓力調適，戒菸期間營養與運動，拒菸之技巧與行為改變，戒菸心得分享（成果驗收）。過程並以二氧化碳檢測器，測量學員的CO值，讓學員驗證戒菸成效。經過6次的輔導後，學員普遍CO值都下降，顯見已達輔導成效。

每次活動結束後，都會發給少年學習教材做學習後測驗，少年對測試試題大多解答正確，顯見學習到戒菸的技巧，也增進了對菸害的瞭解。

法制動態

- 司法院99年4月6日訂定「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使用戶役政資料管理要點」，以有效管理使用戶役政資料之資訊安全，避免個人隱私權受不當侵害。

全新政府機構法律資訊
全國首創法規查詢一點通
www.rootlaw.com.tw
服務專線 (02)2700-0000
體驗全新網所提供的服務，我們批評
康德補習班
21週年
司法官 專題實例
面授：
函授：
題庫實
4/13(二)
司法三等班
面授：12,2
函授：13,4
司法四等班
面授：9,3
函授：10,2
100年 司法
面授班 視訊
3月底前
除原折扣外
加贈『法學
(定價3,000
司法三等班
面授：29,
函授：32,
司法四等班
面授：24,
函授：27,
新 康德補習班